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LONGXI BEARING (GROUP) CO., LTD

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目 录

会议须知

会议议程

表决方法

会议资料一	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会议资料二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0
会议资料三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5
会议资料四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6
会议资料五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7
会议资料六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28
会议资料七	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35
会议资料八	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36
会议资料九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38
会议资料十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1
会议资料十一	关于修订董事长、经理班子、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的议案	42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就股东大会的注意事项明确如下：

一、公司证券部门具体负责股东大会程序安排和会务工作。

二、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职责。

三、股东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四、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上发言的，应在会议正式召开前1天向会务人员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临时要求发言的应先举手示意，并经主持人同意后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五、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含授权代表）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3分钟。

六、股东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在会议表决程序结束后进场的股东其投票表决无效。在进入表决程序前退场的股东，如有委托的，按照有关委托代理的规定办理。股东大会表决程序结束后股东提交的表决票将视为无效。

八、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公司2017年4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龙溪股份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九、本次会议除议案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须经股东大会特别决议，由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外，其他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须经参加表决的股东所持有的有表决权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北京中瑞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25日下午14:30开始

现场会议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凡沛先生

现场会议议程：

- 一、主持人介绍出席会议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介绍到会的来宾。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 三、宣读并审议下列议案：
 - 1、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 7、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 8、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 9、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董事长、经理班子、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的议案。
- 四、股东及授权代表发言。
- 五、宣读股东大会表决办法。
- 六、通过监票人和计票人名单。
- 七、与会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进行投票表决。
- 八、计票人统计表决情况。
- 九、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主持人宣读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律师宣读对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二、大会结束。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方法

各位股东、股东授权代表：

现将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方法作如下说明，请各位股东在投票时注意。

一、现场投票表决方法

（一）本次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由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三）现场投票设计票组和监票组，计票组和监票组各由监事或股东代表组成。

计票组负责统计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代表的股份数；统计清点票数，检查每张表决票是否符合规定要求；计算各表决议案的表决结果及所代表的股份数。

监票组负责核对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代表的股份数，对投票、计票过程的监督并宣布表决结果。

（四）现场投票表决注意事项：

1、议案表决票由本公司统一印制并发放，投票人在议案表决票所列“同意”、“否决”、“弃权”三项中只能选择一项，并在对应的“o”涂黑表示，否则无效。

2、不使用本次大会发放的表决票、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五）选举董事、监事的表决方法（如适用）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选举采用累计投票制，具体如下：

1、逐个表决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候选人。出席股东所拥有的投票权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份数乘以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股东既可以把所有的投票权数集中投向一人，也可分散投向数人，出席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数不得超过其实际拥有的投票权数；

2、如股东所投出的投票权数超过其实际拥有的投票权数的，则该股东所投的全部选票均作废，视为弃权。

二、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公司2017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告的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一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一年来，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授权，勤勉尽责，认真履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决议，较好地完成各项工作。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16 年度工作概况及 2017 年度主要工作思路，请予审议。

一、董事会工作概况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制造业全面落实供给侧改革、推进转型升级的关键一年。受全球经济低迷、地缘政治、汇率波动、贸易保护等负面因素的影响，国际贸易增速放缓，出口市场需求延续疲软。国内市场呈现前低后高走势，在政策刺激及市场存量主机周期性更新的双重拉动下，第四季度起市场需求出现明显的回升，行业形势触底反弹，给深处严冬的机械制造业带来了一缕曙光；然而，结构性失衡问题突出，房价飙升加剧资金“脱实向虚”，不但对实业投资产生冲击，且间接抬高人工成本；需求转暖导致钢材价格暴涨，推高企业制造成本，压缩利润空间。

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大力实施“创新年、效益年”活动，坚持以创新为驱动，努力拓展“三新”市场，稳步推进项目投资，谋划新的增长点，推进转型升级；深入挖掘成本效益，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调整资源配套，激活生产力，为经营业绩企稳回升提供强有力的保障。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261,805 万元，同比增长-6.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9,066 万元，同比增长-8.57%（主要是持有兴业证券市值缩水）；2016 年度，集团营业收入 61,212 万元、同比增长 1.99%，其中，母公司营业收入 38,615 万元，同比增长 8.57%；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174 万元、同比增长 17.93%。

（一）经营工作

1、优化客户结构，稳固市场地位

面对主要配套行业大幅下滑的严峻局势，公司大力实施国内国际并重的营销策略，深入挖掘需求潜力，巩固传统份额，抢占高端市场，优化客户结构，增强抗周期

能力，稳固关节轴承行业龙头地位。

“三新市场”拓展成效显著。航空军品批量配套国内先进战机，并在无人机和通用飞机上得到推广和应用，研发项目及客户订单呈上升势头；8类6000余种规格的航空自润滑关节轴承通过NAVAIR鉴定，进入美国政府采购合格产品目录，为拓展国际航空配套市场创造有利条件；钢结构关节轴承广泛应用于国家天文台FAST项目、北京机场、青岛机场、范蠡大桥、苏州体育馆等大型工程项目。2016年度，公司新产品、新项目、新客户收入超过3600万元，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国际市场开发稳步推进。着力拓展OEM配套市场，对卡特彼勒、沃尔沃、佩卡等21家跨国公司在华机构进行调研，增强业务合作，全年新增收入3200万元；发挥龙轴美国公司地缘优势，与包括伍德沃德、佩卡、马尼托瓦克等18家客户建立业务联系，全力拓展北美市场；深化竞合战略，增进与SKF、AURORA、RBC等世界知名轴承制造商的业务合作，借助其全球营销网络的优势，扩大销售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拓展国际市场空间。

2、加快技术创新，构建核心竞争力

技术创新是企业竞争力的源泉，公司从“人、财、物”及研发激励机制等方面为创新提供充分的保障，夯实技术创新平台，增强创新实力，构建核心资源与能力。公司以承担的军工民品研发等重大科研攻关项目为着力点，加大创新投入力度，提升技术创新成效，全年投入研发费用5,788万元，完成军品开发111个型号、民品开发331型号，确认图纸1056种；获得专利14项，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报告期，公司获得了2016年中国创新力企业百强等荣誉称号，企业技术中心顺利通过国家认定。

申报技术创新成果，助力企业技术创新。2016年公司申请并承担了5个国家、省部级和国防科研攻关项目，获批国拨经费295万元，其中“关节轴承表面微弧氧化复合涂层技术及其应用研究”列入福建省中科院STS配套计划；“高强耐蚀耐磨C72900铜合金棒材研制”等4个项目进入航空军工等国防课题攻关计划；“高端自润滑关节轴承研发及产业化”获批福建省区域科技重大项目和福建省企业技术创新专项项目，荣膺“十二五”机械工业优秀科技成果奖等。

积极参与标准制定，占领行业技术制高点。公司代表国家首次参与关节轴承国际标准制定工作，实现我国在关节轴承国际标准制定的“零”突破，提升国际话语权；参与中航工业组织的关节轴承国军标起草工作，构建技术壁垒，创造差异化竞争优势；永轴

公司参与《滚动轴承 摩擦力矩（动态）测量方法》等 3 项国家标准的修订，扩大企业知名度，提升业界影响力。

3、深化内部管理，提升运营成效

立足效率与效益，探索、运用先进的管理理念、管理模式与管理方法，夯实企业管理，提升集团运营成效。**推进精益管理。**启动运营体系升级项目，以订单为导向，系统梳理价值链管理流程，构建符合公司实际的“LPS”精益系统，改进管理短板，提升运营效率。**挖掘成本效益。**倡导精益理念，推行绿色设计，实施减员增效，深入开展节能降耗、增收节支活动，从价值链创造全过程识别成本构成要素，期间提出降本增效计划项目 202 项，增收节支 3,641 万元。**加快“两化融合”。**稳步推进信息化建设，筹划 PLM 项目，升级产品数据管理系统，提高数据共享，促进在线协同；开发外协外购与销售管理软件，串接市场、采购、库存、车间的物流信息，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实施“智能制造”改造方案，推动仿真设计、数控一代、机器换工、自动装配分检系统的应用并取得初步成效。**强化集团管控。**推行目标责任制，强化子公司经营者的激励与考核，提高价值创造能力；加强内控建设，规避经营决策与财务风险；挖掘母合效应，整合集团资源，共享营销、采购渠道，提升市场开发成效，降低大宗物资采购成本，增进战略协同。

4、加强人才梯队建设，提升队伍整体素质

立足战略发展需要，建立完善人才“引、育、用、留”机制，推进“1221”人才工程，致力解决制约集团发展的人才缺口问题，构建战略性人力资源高地。

人才引进与培育方面：通过校园、网络、猎头、校企合作等方式选拔、引进各类人才，招收硕士 5 人、大学本科 18 人，晋升高级工程师 5 人、高级经济师 2 人、工程师 15 人、经济师 6 人，新增高级工 21 人、中级工 11 人。期间获第二批福建省特支人才“双百计划”企业高级经营管理人才 1 人、第十六届福建省优秀企业家 1 人、第二批福建省特支人才“双百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十二五”机械工业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十二五”机械工业先进科技工作者 1 人、第十三届全国技能人才 1 人。

人才激励与留用方面：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按层级设立行政管理与专业技术职位，引进竞聘机制，选拔各类人才，为不同特质的员工提供合适的成长通道；完善员工激励机制，推行项目负责制，对参与市场营销、技术研发、技术管理进步项目的有功人员，按照项目成果大小及个人价值贡献给予嘉奖，营造“创业、创新”的文化氛围，让员工真切感受到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之间的关系，激发创新活力，促进企业与员工共同

成长。

（二）投融资工作

围绕“一基多元”的业务发展战略，收缩与扩张并举，稳步推进项目投资，调整、优化业务布局，努力构建新的增长点，推动企业内涵、外沿发展。

1、科学编制“十三五”发展规划

聘请专业咨询机构，协助公司编制“十三五”发展战略规划。基于对外部环境和企业内部资源能力的分析，制定“一基多元、两个转变、三大中心、四个路径”的总体战略，确立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生产性服务业三大业务战略，细化市场、技术、投资等职能战略，制定相应的行动计划、关键举措和保障措施，为“十三五”发展战略的实施奠定扎实的基础。

2、稳步推进项目建设

根据行业形势的变化，稳步推进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截止 2016 年末，项目累计投资 22,168.36 万元。其中，母公司承担的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项目投资 11,414.28 万元，在蓝田二厂区建成 18,000 平方米的四层厂房，部分设备已投入使用，2016 年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6,751 万元；金昌龙公司承建的高端轴套、免维护十字轴、液力自动变速箱项目累计投资 10,754.08 万元，在华安厂区建成第一期 1#~6#标准厂房，建筑总面积约 81,500 平方米。部分项目已初步释放产能，报告期高端轴套销售收入 1,552 万元、免维护十字轴销售收入 670 万元。

3、构建新的业务平台

福建省联合轴承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迁址漳州，并更名为“福建龙冠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经营范围涉足一般贸易、钢材购销、在制品销售、国内国际品牌代理等；公司力争通过搭建贸易平台，推动集团业务向产业链上下游延伸拓展，做大经营规模。

4、调整集团业务结构

以“扶优汰劣”为原则，实施业务收缩策略，根据行业形势变化及子公司资源能力状况，适度缩减三齿公司、红旗股份的齿轮变速箱和针织机械经营规模，暂停新龙轴车用雷达经营业务，淘汰落后产能，规避经营风险。

5、子公司经营情况

受行业低迷、市场需求疲软的影响，控股子公司经营业绩下滑，特别是三齿公司、

红旗股份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2014~2015 年度存货跌价准备与应收账款坏帐计提金额大幅上升,企业经营亏损扩大,严重拖累集团经营绩效。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子公司永轴公司资产总额 28,657 万元,净资产 7,381 万元,2016 年主营收入 11,880 万元,净利润-671 万元;三齿公司资产总额 16,453 万元,净资产-3,834 万元,2016 年主营收入 3,165 万元,净利润-2,614 万元;红旗股份资产总额 8,309 万元,净资产 81 万元,2016 年主营收入 5,570 万元,净利润-535 万元;金昌龙公司资产总额 23,264 万元,净资产 23,166 万元,目前处于建设阶段,2016 年净利润-187 万元;龙玛公司资产总额 12,283 元,净资产 10,614 万元,2016 年主营收入 329 元,净利润-371 万元。

(三) 公司治理工作

1、“三会”召开及董事会履职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主持召开年度股东大会 1 次、董事会 8 次,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 14 项、董事会决议 32 项;检查、督促决议执行情况,确保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合规有序、稳健开展。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基于客观、公正的判断,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提高决策质量,规避决策风险。

2、推进廉洁建设

按照国资委的有关规定,参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框架要求,建立、完善企业廉洁风险防控体系,规范干部廉洁管理,防范职业风险。体系建设成果《构建严密廉洁风险防控体系 打造风清气正的廉洁文化》获得中国轴承行业企业管理进步项目二等奖。

3、保护投资者权益

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通过电话、网络互动平台、现场接待来访等方式,耐心、审慎解答投资者问询,就公司发展战略、行业形势、产业政策、募投项目、持有可出售金融资产出售情况等投资者所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与互动,增进投资者对上市公司的了解;遵循“三公”原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 4 份、临时公告 51 份,确保信息的公平与对称,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公司 2014~2016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连续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 A 级评价;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维护投资者利益,2016 年派发现金红利 3,996 万元,占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 76.31%。

二、2017 年主要工作思路

(一) 面临的形势

2017 年是金融危机爆发后的第十个年头，世界经济复苏缓慢且不均衡，国际市场需求延续疲软。近年来，美元升值加速资本回流，扰动金融实体秩序，使得本已脆弱的全球经济雪上加霜；地缘政治风险上升，民粹主义思潮升温，反全球化暗流涌动，贸易保护主义抬头，政治、经济、金融风险的相互叠加，增大国际贸易的不确定性，出口市场前景不容乐观。

国内经济进入转型减档期，传统增长模式动力减弱，新的增长引擎尚未成形，新旧动能处于转换阶段，经济运行面临巨大的挑战。行业形势喜忧参半，“三去一降一补”成效初步显现，工程机械等传统配套市场存量主机进入周期性更新阶段，《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交通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一带一路”战略、PPP 示范项目等一系列稳增长措施有助于行业回暖，市场需求有望延续反弹势头；然而，稳中求进、调整结构、促进民生仍是我国经济发展的主基调，面对房价高涨、资金“脱实向虚”等结构性失衡的突出问题，经济工作重心在于深化供给侧改革，加速提质与增效，政府投资拉动更多的是发挥经济稳定器的作用，必将通过节奏和规模的把控确保合理的经济运行区间；国家大规模投资拉动难于再现，加之民间投资意愿不强，内生性增长动力不足，行业发展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预计全年呈现前高后平走势；同时，综合考虑钢材涨价、人工成本上升、新建项目折旧等减利因素，2017 年公司经营仍将面临巨大的压力和挑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深入实施“一基多元、两个转变、三大中心、四个路径”总体发展战略。**一基多元**：以关节轴承为基础，优化存量，优选增量，推进相关多元化。**两个转变**：由民品向军民融合转变，由传统制造向智能制造转变。**三个中心**：以创新为驱动，建设技术创新中心；以高端装备制造为目标，建设绿色智能制造中心；以产能合作为平台，建设区域贸易中心。**四个路径**：模式创新，机制创新，产业融合，兼并重组。

以内涵增长和外延扩张相结合，大力拓展航空军工等高端装备制造业务领域，积极培育新材料、生产性服务业等新兴业务板块，优化集团产业布局。

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一是现有业务向高端产品、高端市场和高端客户转型升级；二

是在全球范围内寻找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的研发实力强、发展潜力大、行业排名前的优质标的，择机开展并购重组，帮助企业突破关键技术，构建国际核心竞争力。

新材料业务。加强与国内外科研院所在先进高分子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等新材料领域的产学研合作，助力企业提升现有产品的性能水平，同时适时开展科技成果产业化。

生产性服务业业务。一是以关节轴承现有资源与能力为基础，构建独立运营的研发中心和区域检验检测认证中心，开展产品技术服务和公共平台技术服务；二是向产业链两端延伸，积极培育融资租赁、服务外包、品牌建设等与企业关联度高、协同性强的生产性服务业业务，迈向产业链高端。

（三）工作思路、目标与任务

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要顺势而为，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全面推进“创新年，效益年”活动，采取有力措施，深入挖掘成本效益，有效消化减利因素，提高企业经营成效；坚持以创新为驱动，着力实施战略经营，调整优化业务布局，构建核心竞争力，创建新的增长点，推进企业转型升级；对标国际一流水平，提升产品质量、档次，打造品牌价值，拓展“三新”市场，加快国际化步伐，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综合外部经营环境及企业实际情况，建议 2017 年度公司经营目标值为：集团业务收入 6.8 亿元、利润总额 7,600 万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800 万元；若行业形势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将在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对年度经营目标进行必要的调整。

1、解放思想，开创营销工作新局面

着眼全球市场，开拓营销视野，创新营销思路，针对集团各项业务、产品、市场、客户的不同特点，认真加以研究和细分，聚焦顾客价值，实施差异化管理，提升营销成效，拓展市场空间。密切跟踪市场动向及竞争对手动态，维护顾客关系，巩固市场阵地，扩大配套份额，抓住行业回暖的有利时机，优化资源配套，充分释放产能，为年度经营目标的实现奠定坚实的基础；着力拓展“三新市场”，以需求为导向，以项目为纽带，以技术为引领，以机制为保障，深化技术服务型营销，完善营销网路，强化项目成果激励，研发优势产品群，挖掘优质客户，抢占高端市场，提升产品溢价力，争取在航空军工、建筑路桥、铁路机车、海洋工程、新能源等领域取得新突破。加快国际化进程，发挥品牌、性价比优势，借助龙轴美国公司的平台作用，全力开发跨国公司全球采购体系，拓展北美市场；以世界一流轴承企业为标杆，在营销平台、产品研发、质量控制、生产组织、价值创造、人才体系等方面对标国际水准，增强营销软硬实力，提升国际化水平；

以航空自润滑关节轴承通过 NAVAIR 认证为契机，对接全球民用航空主机市场及零部件配套厂商，推进第三方认证，加快国际航空配套市场开发步伐。

2、开拓进取，推进企业技术创新

立足高端制造，瞄准行业前沿，加快企业技术创新，构建核心资源与能力，巩固行业竞争优势。深化研发战略变革，围绕“产品地图”与技术地图”，运用项目激励机制，推动技术改进升级步伐，提升产品质量档次；强化协同攻关，以项目为纽带，整合内外部资源，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提升创新成效；加快重点新产品研发，在船用大型关节轴承、钛合金关节轴承与拉杆、橡胶关节轴承、高耐蚀性自润滑关节轴承、钛合金自润滑轴套等新产品的的设计开发上取得新的进展；稳步推进航空军品产能建设，加速创新成果产业化；强化创新平台建设，积极组织创新成果项目申报，争创关节轴承国家重点实验室，增强创新能力，提升创新水平。

3、全员参与，深入挖掘成本效益

深入实施技术、管理进步项目，推动降本增效活动，化解企业成本压力。以技术进步为先导，实施绿色设计，推广智能制造，运用“四新”技术，优化设计方案，改良生产工艺，降低材料能源消耗，减少过程浪费，提高产品合格率与加工效率；以精益管理为抓手，推动“增收节支”活动，重点从钢材采购、外协外购、人机匹配、生产节拍、物料流通、库存控制、定岗定员、现金管理等环节入手，深入挖掘降本潜力，创造增值空间，提升经营效率与效益。

4、齐抓共管，提升集团化运营成效

子公司业绩不佳、项目投资效率低长期困扰集团发展，公司总部须从战略层面予以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从人才保障、制度建设、运营管理上解决集团化经营中存在的短板，推动新老业务步入良性发展轨道。以人才为先导，推进“1221”工程，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力度，有效化解项目投资、综合运营管理等人才缺口问题，优化知识结构，打造专业带头人，培养经营管理团队；强化集团管控体系建设，树立系统化管理思维，把风险控制与效率提升有机结合起来，以模块化设计为框架，构建一套适用于战略、运营、财务型集团管控制度体系，为存量业务改善、新增业务成长保驾护航；落实经营责任制，加大监督考核力度，通过日常的财务审计、效能监察与纪律监督，及时掌控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及重点事项的完成情况，强化经营者考核，提升过程执行力，促进集团年度经营目标指标的实现；发挥母合效应，整合研发、营销、采购、生产、人力资源与渠

道，增进集团战略协同，提升整体经营绩效。

5、审时度势，构建业务发展布局

围绕“一基多元”业务发展战略，加大资本运作力度，优化集团业务布局，构建新的增长点。改进业务管理思维，从单纯的资产管理逐渐向资本管理转变，对现有业务板块采取有保有压措施，盘活不良资产，培植优质业务，发挥资源配置效率，增强内生性增长动力；根据行业形势变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产销平衡为重点，稳步推进高端关节轴承、免维护十字轴、高端轴套、滚动功能部件产能建设，确保项目年度目标计划的完成；加快永轴公司“三代汽车轮毂轴承”项目建设，推动业务向商用车、乘用车配套市场发展；以龙冠公司为突破口，推进贸易平台建设，积累知识与经验，防范运营风险，做大企业经营规模；加大对外投资力度，捕捉“三维”对接机会，努力寻找关联度高、协同性强的、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大的投资标的，发挥上市融资平台优势，借助产业并购基金等渠道，通过并购重组方式，拓展新的业务领域，推动外沿式发展。

各位董事、监事、同志们：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严峻复杂，各种不确定因素增加，公司转型升级任重道远。由于大股东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漳州市国资委至今未提出下一届董事会董事的推荐人选，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届董事会将继续履职至新一届董事会成立；公司将加紧与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沟通与协调，推动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希望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勤勉尽责、忠实履职，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团结和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积极应对国内外复杂经济形势造成的影响，创新驱动强实力，精益管理增效益，加快国际化进程，培育新的增长点，推动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为把公司建设成为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机械零部件制造企业而努力奋斗。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资料二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现将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监事会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职、忠于职守，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进行了监督，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2016 年，监事会认真开好每一次会议，努力提高会议质量；监事按规定列席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履行监督职责，审阅了公司有关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16 年 1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六届十一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解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2016 年 4 月 19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六届十二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5)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6) 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7) 关于利用闲置资金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的议案；
- (8)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9)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和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可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 (11) 关于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闽台龙玛直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交易有利于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日常关联交易行为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定价政策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12)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苏晔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

3、2016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六届十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4、2016 年 8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六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2)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公司拓展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使用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漳州市延安北路本部厂区航空等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原

有的技术与装备优势，减少资源投入，提高项目投资效率；公司认真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企业实际情况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5. 2016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公司六届十五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独立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一年来，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检查监督。面对严峻复杂的形势，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大力实施“创新年、效益年”活动，坚持以创新为驱动，努力拓展“三新”市场，稳步推进项目投资，谋划新的增长点，推进转型升级；深入挖掘成本效益，抓住市场回暖的有利时机，调整资源配套，激活生产力，为经营业绩企稳回升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公司董事会召开程序及其形成的决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合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履行诚信义务，勤勉敬业，忠于职守，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及高管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一年来，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监督、检查职能，对公司财务制度、财务管理、财务状况、经营活动情况等进行了认真检查，同时审核了公司财务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会计制度健全，财务管理规范，财务运作良好，未发现违反财经法规的行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完整、真实，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致同审字（2017）第350ZA023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财务审计报告客观、公正、真实、可信。

3、检查公司内控运行情况

一年来，公司依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相关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完善企业内控体系文件，强化体系运行管理。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内控

体系规范情况，审核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规要求，建立完善企业内控体系，体系设计科学、合理，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

4、检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市场实际情况，适度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进度。期间，公司按照法规要求及董事会的决议授权，使用人民币 1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现已归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滚动投资理财产品，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拓展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使用项目募集资金用于漳州市延安北路本部厂区航空等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原有的技术与装备优势，减少资源投入，提高项目投资效率。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募集资金严格执行专户存储规定，募集资金专项使用严格履行决策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合法合规。

5. 检查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筹资金 107,370,498.69 元全额参与兴业证券配股，配股价格 8.19 元/股，获配股份数量 13,109,951 股；并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兴业证券股份 1496 万股，取得投资收益约 8292 万元。监事会认为：上述交易均在董事会决议的授权范围，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交易过程合法，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6、检查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闽台龙玛直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闽台龙玛”）向钢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钢玛公司”）采购直线导轨成品、毛坯、模具等产品，根

据专利授权协议书的规定，支付钢玛公司专利使用费 50 万元（专利授权费总额 800 万元，分 5 期支付），并按照公开招投标签订的设备购置合同，向镁亚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镁亚股份”）支付设备及相关配件款 5056.46 万元。对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钢玛公司及镁亚股份与闽台龙玛的少数股东龙恩公司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钢玛公司、镁亚股份不是上市公司的关联人，上述交易属于子公司与其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监事会认为：上述子公司与其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其决策和执行过程遵循公开、公平和公正的市场原则，交易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为更好地履行监事会的职责，我们要求监事会成员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勤勉尽职，真诚合作，认真学习贯彻《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入了解、掌握财务知识，增强自身的履职能力；严格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认真履行职责，落实监督职能，切实有效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范企业经营风险。通过深入细致地做好各环节的监督工作，对公司经营管理及时提出意见和建议，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合法性及合理性，为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而不懈努力。

监事会同时也希望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以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准绳，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加快管理变革步伐，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市场开发成效，拓宽业务领域，推进转型升级，努力构建新的增长点，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三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财务决算与2017年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经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将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与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部分：2016 年财务决算情况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世界经济仍呈现复苏乏力的态势，发达经济体总需求不足、新兴经济体增长率下滑趋势难于得到有效遏制、汇率波动性和资本流动性上升、投资和生产率增长停滞、贸易保护主义持续抬头等，使得出口市场仍处于低位徘徊；国内供给侧改革和结构性调整初见成效，但经济增速仍持续放缓。第四季度受汽车尾气排放、限制超载、PPP 项目投资等政策刺激及存量主机周期性更新的拉动，市场需求出现反弹，但是，由于原辅材料价格的大幅提高以及人工成本的持续上升，大大挤压了企业原本即极为狭窄的利润空间。

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紧紧围绕“一基多元、两大转变、三大中心、四个路径”的总体发展战略，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大力开展“创新年、效益年”活动，不断推进降本增效，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紧跟市场步伐，凝心聚力，团结拼搏，努力克服经济增速放缓、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客户压价等负面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冲击。

一、预算指标完成情况

项 目	单位	2015年度 实现数	2016年度		变动比率(%)	
			计划数	实际数	比上年同期	比计划数
营业收入	万元	60,016	62,000	61,212	1.99	-1.2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53,906	57,076	52,769	-2.11	-7.55
营业成本	万元	42,916	46,706	45,706	6.50	-2.1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38,145	42,516	38,463	0.83	-9.53
税金及附加	万元	980	1062	1,353	38.03	27.37
营业费用	万元	3,596	3,460	2,993	-16.77	-13.51

管理费用	万元	12,527	12,994	12,970	3.53	-0.19
财务费用	万元	818	805	309	-62.25	-61.63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7,499	243	3,225	-57.00	1,227.01
投资收益	万元	11,137	8,527	10,458	-6.10	22.65
营业利润	万元	2,817	5,257	5,116	81.60	-2.69
营业外收入	万元	3,390	2,222	1,836	-45.84	-17.38
营业外支出	万元	114	140	308	169.38	119.68
利润总额	万元	6,092	7,339	6,644	9.05	-9.47
所得税费用	万元	2,737	1,524	1,261	-53.93	-17.27
净利润	万元	3,356	5,815	5,383	60.40	-7.43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5,236	6,100	6,174	17.93	1.22
少数股东损益	万元	-1,880	-285	-791	57.90	-177.69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310	0.1545	0.1545	17.93	1.2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310	0.1545	0.1545	17.93	1.22
净资产收益率	%	2.38	2.99	3.07	0.69	0.0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5.18	5.15	4.73	-8.65	-8.12

1、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减少 1,137 万元，比预算少 4,30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国际、国内市场需求持续低迷的影响；第四季度国内市场需求出现反弹，全年轴承产品销售有一定回升；同时受子公司红旗股份针织机出口的大幅减少影响，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依然有所下降；其中：轴承产品同比增加 2,425 万元、齿轮及齿轮箱增加 618 万元、红旗股份针织机收入减少 4,485 万元、闽台龙玛滚动功能部件增加 313 万元，其他汽车配件与冶金材料等减少 8 万元。

2、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增加 318 万元，比预算少 4,053 万元。主要是因产品结构变动以及原材料价格变动影响，其中轴承产品同比增加 1,643 万元，齿轮及变速箱增加 241 万元，针织机产品同比减少 1,830 万元，闽台龙玛滚动功能部件增加 238 万元，其他汽车配件与冶金材料等增加 26 万元。

3、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增加 373 万元，比预算增加 291 万元。主要是因本年度管理费用中的税金重分类调整至税金及附加列示，并受营业收入及集团购入的设备总额变动的影 响。

4、营业费用比上年减少 603 万元，比预算少 467 万元。主要是公司加强预算控制及受主营业务收入降低的影响。其中母公司减少 49 万元，子公司永轴公司减少 40 万元，红旗股份减少 599 万元。

5、管理费用比上年增加 443 万元，比预算减少 24 万元。总体费用率略有上升，其中：母公司管理费用整体增加 409 万元，其中，受新产品研发投入增加影响而增加 332

万元，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310 万元；2015 年新成立的闽台龙玛公司随着生产经营的逐步开展，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485 万元；永轴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216 万元，其中，管理费用职工薪酬减少 121 万元，重分类 94 万元税金至税金及附加列示；金昌龙公司管理费用减少 210 万元；三齿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38 万元等。

6、财务费用比上年减少 509 万元，比预算减少 496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红旗股份本期转让未到期信用证而支付的利息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615 万元。

7、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减少 4,274 万元，比预算增加 2,982 万元。主要是母公司因应收账款余额增加及原辅材料价格大幅上涨而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增加 767 万元；子公司红旗股份相关存货跌价准备已基本足额计提，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同比减少 3,528 万元；永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363 万元；三齿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及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857 万元；合并计提商誉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236 万元等。

8、投资收益比上年减少 679 万元，比预算增加 1,931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度母公司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299 万元（上年度该项收益为 8,419 万元，减少 120 万元），以及子公司三齿公司处置股票收益减少 209 万元（上年度收益 209 万元，本期无该项收益）；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做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获得的收益 1,589 万元（上年度该项收益为 2,193 万元，减少 604 万元）；兴业证券等股票分红同比增加 315 万元等。

9、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1,554 万元，比预算减少 386 万元。主要系上年同期由于华安县政府收回子公司金昌龙公司商住用地而增加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993 万元而本期无该项收入；当期取得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536 万元等因素的影响。

10、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增加 194 万元，比预算多 168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三齿公司因清理长期呆坏账等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 83 万元，永轴公司因赔偿发生损失 90 万元以及清理呆坏账损失增加 13 万元。

11、利润总额比上年增加 552 万元，比预算减少 695 万元。主要是受上述因素综合影响所致。

12、所得税费用的变动主要受利润总额变动以及上年同期三齿公司转出以前年度累积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914 万元而本期无该事项等因素的影响。

13、净利润等指标的波动，主要是受利润总额、所得税费用变动的的影响。

14、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与上年同期和预算数的偏差，主要是实际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数和预算数的差异。

15、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收益率与预算的偏差，主要影响因素有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与预算差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减少对净资产的影响等。

三、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增减变动情况

1、资产总计期末 261,805 万元，比期初减少 18,576 万元，减少 6.63%。主要是当年的生产经营盈余、生产经营流动资金占用变化、对持有兴业证券等股票按期末收盘价进行公允价值计量、短期借款变动等因素的综合影响。

2、流动资产期末 136,165 万元，比期初减少 5,157 万元。主要因素有：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减少 13,094 万元，主要系参与兴业证券配股，投资增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737 万元的影响；应收账款增加 361 万元；应收票据增加 2,513 万元；预付账款增加 959 万元；存货减少 2,253 万元；其他应收款减少 227 万元；公司结构性存款等其他流动资产增加 6,585 万元等。

3、非流动资产期末 125,641 万元，比期初减少 13,420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有：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合计同比增加 3,705 万元，系子公司闽台龙玛公司采购的进口设备逐步到位安装，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增加 5,626 万元；因出售部分兴业证券股票以及按其期末收盘价进行公允价值计量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039 万元；无形资产增加 551 万元，主要系闽台龙玛公司新增无形资产原值 880 万元以及无形资产摊销影响；计提商誉减值而减少期末商誉余额 181 万元；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429 万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少 1,797 万元等。

4、负债合计期末 69,507 万元，比期初减少 1,078 万元。主要影响因素有：

5、流动负债期末 42,440 万元，比期初增加 16,716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取得的进出口银行核定向公司发放的经营性贷款期限为两年，该项贷款 2015 年底在长期借款列报 14,910 万元，至 2016 年底该项贷款期限不足一年，调整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 14,871 万元；应付票据增加 318 万元；应付账款增加 653 万元；预收账款增加 289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增加 60 万元；应交税费增加 724 万元；其他应付款减少 200 万元等因素影响。

6、非流动负债期末 27,068 万元，比期初减少 17,794 万元。主要是长期借款减少 13,110 万元；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285 万元；专项应付款增加 43 万元；持有的兴业

证券等股票按期末收盘价进行公允价值计量导致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499 万元；预计负债减少 432 万元；递延收益余额减少 1,080 万元等。

7、归属母公司的股东权益期末 189,066 万元，比期初减少 17,727 万元。其中：

8、其他综合收益减少 20,068 万元，主要系公司持有的兴业证券等股票市值扣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后减少所致；

9、专项储备余额增加 161 万元，主要系计提的安全生产基金结余增加所致；

10、盈余公积增加 1,015 万元，系根据公司章程对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11、期末未分配利润增加 1,163 万元，主要是当年实现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及分配 2015 年度现金股利 3,996 万元等影响。

四、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2016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13,574 万元。主要由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86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180 万元和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710 万元以及汇率变动对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 万元等组成。其中：

1、2016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6,811 万元。主要是受公司产品销售货款回收周期及增加以汇票结算货款等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5,988 万元；收到的税费返还及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1,336 万元；公司商品采购汇票支付比例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5,302 万元；受公司所得税预缴清缴以及增值税增加等影响，本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加 2,095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694 万元等。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 15,392 万元。主要系本期参与兴业证券配股影响，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 10,709 万元；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 3,502 万元，系上年同期金昌龙公司在华安的商住用地被收回增加该项金额 3,053 万元影响；同时受滚动投资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出售股票取得投资收益以及收回本金等影响。

3、2016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减少 3,904 万元。主要是上年同期红旗股份收到九龙江对价补差款 2,364 万元而本期无此项收入；同时取得借款收到现金较上年减少 13,200 万元；偿还债务及其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减少 11,634 万元等。

五、主要财务评价指标完成情况及简要分析

1、偿债能力指标

偿债能力指标	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备注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资产负债率	%	26.55	16.54	25.17	17.47	1.38	-0.93	
流动比率		3.21	3.92	5.49	7.73	-2.29	-3.81	
速动比率		2.48	3.29	4.2	6.44	-1.72	-3.15	

从偿债能力指标的变动情况看，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两年期的贷款，2015 年度在非流动负债中列报，于本期调整至流动负债中列报，整体上公司的资产结构较为稳定，财务杠杆存在较大利用空间；优质的资产质量和较高的流动性有效地保障了长、短期债务偿还能力；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多家银行给予公司较高的信用等级和授信额度、融资渠道畅通，经营风险较小；与行业平均指标对比，公司的财务依然较为稳健。

2、资产营运能力指标

运营效率指标	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备注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天	126	117	133	109	-7	8	
存货周转天数	天	257	229	302	254	-45	-25	
流动资产周转率	次	0.38	0.30	0.38	0.3	-	-	
总资产周转率	次	0.23	0.15	0.2	0.13	0.03	0.02	

从资产运营能力指标的变动情况看，公司流动资产与总资产的运营效率依然偏低，当前资产规模所对应的销售额明显较低，销售规模有待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尽管公司进一步加强应收账款及存货管理，加大货款回笼力度，同时受营业收入增加的影响，应收账款与存货周转速度较上年度有所加快；整体看，公司仍应进一步强化集团营销管理机制，充分发挥集团的母合效应，提高企业资金运营效率。

3、盈利能力指标

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备注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	3.12	4.82	2.40	5.16	0.72	-0.34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	3.07	4.75	2.38	5.68	0.69	-0.93	
总资产报酬率	%	2.63	4.74	2.46	5.1	0.17	-0.36	
销售利润率	%	8.36	28.59	4.69	35.06	3.67	-6.47	

成本费用利润率	%	10.49	31.16	10.01	38.55	0.48	-7.39	
---------	---	-------	-------	-------	-------	------	-------	--

从盈利能力指标的变动情况看，母公司仍有较高的获利能力，子公司受行业市场影响以致明显拖累集团的整体盈利水平，因此，如何进一步强化子公司管控，实现战略转型，提升子公司产品竞争力及盈利能力，对保证集团战略规划的实现将产生至关重要的作用。

4、企业发展能力指标

企业发展能力指标	单位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变动		备注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合并数	母公司	
主营业务增长率	%	-2.11	4.21	-21.51	-17.95	19.40	22.16	
总资产增长率	%	-6.63	-7.36	-9.5	-4.48	2.87	-2.88	
资本保值增值率	%	91.66	93.68	90.01	93.21	1.65	0.47	分红后

从企业发展能力指标的变动情况看，公司报告期受国内外市场需求持续萎缩的影响，虽然第四季度市场需求出现反弹，主营业务仍有所下降；资产总额和保值增值率由于受兴业证券股票按公允价值计算的市值大幅下降的影响而出现较大幅度的降低；总体看，公司需要加快产品的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大市场的开拓力度，以进一步拓展公司发展空间。

附件一、资产负债表

附件二、利润表

附件三、现金流量表

附件四、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二部分：2017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

展望 2017 年，全球经济复苏仍不稳定，出口市场持续疲软；国内经济环境仍然复杂多变，内需反弹力度有限；原辅材料价格的大幅上涨，成本费用的快速上升，使得公司将面临着前所未有的经营压力。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及总部拟订的二〇一七年度经营目标，综合考虑公司各项业务的行业特点、发展方向、盈利能力及各项业务综合的经营管理状况，对各项指标进行逐一分解、落实，二〇一七年度财务预算作如下安排。

一、预算主要指标：

项 目	单 位	龙溪股份合并报表		
		2016年实际	2017年预计	比增 (%)

营业收入	万元	61,212	68,000	11.0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52,769	61,300	16.17
营业成本	万元	45,706	52,021	13.8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38,463	46,305	20.39
税金及附加	万元	1,353	1,393	2.97
营业费用	万元	2,993	3,207	7.17
管理费用	万元	12,970	13,623	5.04
财务费用	万元	309	774	150.45
资产减值损失	万元	3,225	829	-74.28
投资收益	万元	10,458	9,875	-5.57
营业利润	万元	5,116	6,028	17.83
营业外收入	万元	1,836	1,662	-9.49
营业外支出	万元	308	95	-68.97
利润总额	万元	6,644	7,594	14.30
所得税费用	万元	1,261	1,541	22.20
净利润	万元	5,383	6,053	12.4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万元	6,174	6,800	10.12
少数股东损益	万元	-791	-747	-5.56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17	10.12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17	10.12
净资产收益率	%	3.07	3.73	0.66
每股净资产	元/股	4.73	4.41	-6.91

二、预算编制的简要说明

1、主营业务收入预算比上年增加 8,531 万元。主要是预计报告期随着整体经济的逐步企稳回升、集团各公司的市场预测情况以及新项目的预计产能贡献等；其中：母公司增加 3,778 万元，永轴公司增加 1,620 万元，三齿公司增加 35 万元，红旗股份减少 1,070 万元，龙玛公司新项目增加 4,171 万元等；

2、主营业务成本预算比上年增加 7,842 万元。主要是随主营收入预算增加及产品结构变化而变化。

3、税金及附加预算比上年增加 40 万元。主要是预计的主营收入变化、预算年度设备购置可抵扣进项税变化等。

4、营业费用预算比上年增加 215 万元。主要是公司的营业收入的变化影响。

5、管理费用预算比上年增加 654 万元。主要是部分变动费用将随主营收入增长而增加以及子公司龙玛公司开始运营产生的增量费用等；同时公司将继续实施内部挖潜降

耗措施，进一步强化非生产性费用的支出控制。

6、财务费用预算比上年增加 465 万元。主要是考虑子公司闽台龙玛公司预计 1.4 亿元的贷款需求、汇率变动等，预计年度贷款利息支出将增加。

7、资产减值损失预算比上年减少 2,395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6 年度母公司、子公司三齿公司、永轴公司等受应收账款周期以及存货跌价影响计提一定的减值准备，2017 年度预计将有较大幅度的减少；公司也将进一步加强资金占用管理与考核，努力降低应收账款及存货的资金占用，提高资产质量。

8、投资收益预算比上年减少 583 万元。主要是考虑出售兴业证券股票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其分红、暂时闲置资金理财收益等将有所减少。

9、营业利润预算比上年增加 912 万元。主要是受上述各因素的影响。

10、利润总额预算比上年增加 950 万元。主要是预计营业利润变动的的影响。

11、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增加 280 万元。主要是利润总额变动影响

12、净利润预算比上年增加 670 万元。主要是受利润总额和所得税变动的的影响。

13、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系按上述预算进行测算的结果。

以上预算是基于现有经济环境及预计经济发展趋势的判断，但世界经济复苏仍面临较多的不确定和不稳定因素，本预算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及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经济发展状况适时调整预算指标。

三、实现二〇一七年预算的主要措施：

2017 年，世界经济由于存在潜在增长率下行、金融市场脆弱性加大、反全球化趋势、美国政策调整、欧洲内部政治冲突、难民危机、英国脱欧进程、日本通货紧缩等多重问题，世界经济增长形势依然不容乐观；国内经济方面，在“三去一降一补”的宏观背景下，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尽管供给侧改革和结构性调整初见成效，但是基础设施建设基本饱和，传统机械制造业总体经营仍面临巨大压力，特别是原辅材料价格的大幅提高，更是大大挤压了企业的利润空间。面对残酷的外部环境及行业洗牌，公司将牢牢把握转型升级的战略机遇期，坚持以创新为驱动，构建核心资源与能力，着力拓展高端市场及新兴应用领域；抢抓市场需求回升的机遇，持续推进集团“降本增效”活动，提高产品边际利润；稳步推进项目建设及其产能的释放，不断创建新的利润增长点，以确保 2017 年度集团财务预算目标的实现。

1、不断提升集团管理专业化能力。

(1) 进一步强化子公司绩效管理，完善子公司经营责任制与经营者考核体系；

(2) 不断增进集团战略协同。全力推进科技创新及生产资源共享、营销资源共享、资金共享和人才、技术共享等，提升集团公司母合效应。

(3) 完善母子公司管控重大权责分配制度，分清权责，在切实把好风险管控的基础上，提高企业运营效率。

(4) 从集团一盘棋出发，统筹、分析、评估集团相关多元业务及其产品线的资源能力与未来发展潜力，优化调整业务结构与产品结构，提升质量档次，增强子公司盈利能力。

2、持续开展降本增效。

(1) 进一步深化“全价值链降本增效”活动，通过全价值链的分析，逐一落实各车间、部门降本增效的途径和措施，实施降本增效奖惩制度，提高降本增效主动性和积极性；

(2) 通过工艺技术验证，用合适的加工设备加工技术质量符合市场要求的合适的产品，满足多元化的市场需求，巩固、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

(3) 以管理为抓手，推进管理驱动型“增收节支”活动。做精、做细、做实全面预算，以精益化管理为手段，成本管理为重点，通过技术创新转化，深入挖掘成本潜力，确保全年预算目标的达成，向管理要效益。

(4) 充分利用集团融资优势，拓展融资渠道，向政策性银行争取更多的低利率银行贷款，降低集团融资成本。

3、力促新业务板块早见成效。

(1) 及时抓住市场机遇，加快金昌龙公司“十字轴”项目的投资步伐，提高产能，满足市场需求；

(2) 全力支持龙玛公司“滚动功能部件”项目的推进。加快项目建设，提升产品技术质量水平，促进产能发挥；加大产品市场开拓力度，尽快实现预期经济效益。

(3) 加快永轴公司“高端重载汽车轮毂轴承”项目建设，推动业务向商用车、乘用车配套市场发展，同时全力拓展全球市场；以创新为驱动，加大智能化制造技术改造力度，优化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降低成本，力促永轴公司 2017 年度能够实现扭亏为盈。

4、开拓多元化的投资渠道，提高资本运营能力。

(1) 在投资渠道创新方面进行深入探索。继续捕捉与央企、民企及外企进行股权合作的“三维”对接机会，寻找关联度高，协同性强的投资标的；

(2) 创新对外投资模式，通过与产业并购基金、投资基金对接等方式，发挥其专业、渠道资源和产业信息优势，加快新项目储备，培育利润增长点。

5、充分利用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财税、金融、外贸、知识产权与创新等方面的扶持优惠政策，争取更多政府补助和政策优惠。

以上预决算报告，请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四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经公司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六届十七次监事会审议通过，现将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2008]57号）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议公司二〇一六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101,553,039.38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0,155,303.94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42,090,709.18元，扣除本年度已分配的2015年度股利39,955,357.10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未分配利润）为593,533,087.52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99,553,5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39,955,357.1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资本公积金不转增股本。

请予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资料五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提交公司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其中，2016 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具体内容可查阅以上媒体网页。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六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二〇一六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作为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在 2016 年的工作中，勤勉尽责，恪守诚信，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不受公司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积极出席 2016 年度的相关会议，认真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以独立、公正的态度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努力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肖伟先生、卢永华先生、郭朝阳先生，期间，肖伟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经六届十七次董事会和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周宇先生为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肖伟：现任厦门大学法学院教授，兼任福建厦门英合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世贸组织法研究会理事；2008 年至今，兼任福建省企业法律工作协会副会长、厦门企业法律工作协会副会长、中国证券法研究会理事；2009 年 12 月～2016 年 5 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朝阳：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市场营销学系主任，兼任中国企业管理研究会理事、中国市场学会理事、中国管理学会市场营销专业委员会委员及福建烟草、河北怀特集团等公司顾问；2010 年至今任赛特新材料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3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卢永华：现任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教授、研究生导师；长期从事财务会计与会计基本理论的教学和研究，撰写、主编及参编各种会计专著及教材 10 余部，在各种会计权威及核心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参与国家级和省部级会计科研课题 5 项，

并独立主持厦门大学“会计科研方法论研究”的科研课题。2003年11月16日至11月20日参加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获证书）。2015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兼任美亚柏科、和兴包装、吉比特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宇：现任中国轴承工业协会秘书长、法定代表人。历任机械工业部轴承局干部处主任科员、东莞市轴承厂副总经理、中国轴承进出口联营公司副总经理、奥新轴承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国轴承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常务副秘书长。2011年1月参加深交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培训班，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现兼任常州光洋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中担任任何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括

（一）本报告期内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六届十六次~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共8次会议，其中，六届十八次及二十次董事会以现场会议召开，其他6次董事会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2、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亲自出席董事会，主动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在技术创新方面所取得的成效，认真审议董事会议案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闭会期间，先后考察了公司总部及蓝田二厂区成品六车间、成品库、在建的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项目，了解公司2016年生产经营与销售情况以及公司2016年在人力资源管理、技术创新及管理创新方面所取得的成效；深入年报审计现场，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的现场审计人员进行了交流，了解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我们出席了公司召开的所有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肖伟	4	4	0	0	
郭朝阳	8	8	0	0	
卢永华	8	8	0	0	
周宇	4	4	0	0	

(二) 报告期内出席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

亲自出席年度内公司召开的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	请假(次)	缺席(次)	备注
肖伟	1	1	0	0	
郭朝阳	1	1	0	0	
卢永华	1	1	0	0	
周宇	0	0	0	0	

2016 年，我们为公司工作的时间超过 15 个工作日，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重大事项，我们事先对公司介绍的情况和提供的资料进行了认真审核；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主要情况，我们都能详实听取公司有关人员的汇报并进行现场调查，实时了解公司的动态，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 2015 年报编制过程中，依照《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听取管理层的年度工作汇报，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与年审会计师进行充分的沟通，掌握审计报告工作的进展情况，协调年审机构如期提交审计报告，并就年报工作进行了现场考察，确保公司年报工作顺利开展。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报告期内，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予以重点关注，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表独立意见，主要包括：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收入的独立意见、关于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关于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前认可和独立董事意见、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独立意见、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一) 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事项。

1、对外担保事项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红旗股份为购买其产品的客户向银行办理产品按揭消费贷款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3.32 万元。

除子公司红旗股份提供上述对外担保或反担保外，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的对外担保事项。

2、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2015 年初，控股股东漳州市九龙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九龙江集团”）未支付子公司红旗股份股权补差款 2363.80 万元及投资性房产交易尾款 450 万元，2015 年末上述款项均已付清。

（1）股权补差款 2363.80 万元：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与红旗股份老股东签署《红旗股份股权对价协议》，协议约定红旗股份新老股东均执行每股 1 元的对价方案，经过评估及追溯调整资产后，公司 2011 年末入股红旗股份前，红旗股份每股资产价值为 0.5126 元，与约定的对价方案 1.00 元/股每股差价 0.4874 元。九龙江集团持有红旗股份 4850 万股，应支付红旗股份股权补差额 2363.80 万元，该款项应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支付到位。经核实：2015 年 3 月 24 日红旗股份已收到上述股权补差款 2363.80 万元。

（2）投资性房产交易尾款 450 万元：2014 年红旗股份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授权，将其持有的漳州市芗城区华联商厦房产协议转让九龙江集团，交易总价 2240 万元。九龙江集团按协议规定预先支付红旗股份 80% 转让款 1790 万元，剩余 20% 转让款 450 万元待交易标的权证过户后付清款；2015 年交易双方办结产权交割手续后，九龙江集团于 2015 年 7 月付清交易尾款 450 万元。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其他情形。

（二）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六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可满足公司经营性资金需求，有利于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

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6 年 4 月 19 日，公司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我们对该议案内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规定的额度和期限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

（三）董事及独立董事补选

报告期，公司独立董事肖伟因任期届满6年离任，副董事长许厦生因年届退休、董事吴文祥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补选周宇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志雄和郑长虹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我们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基础上对会议审议通过的补选董事事项发表了相应的独立意见。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6 年 4 月 19 日，薪酬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符合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和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的规定。

报告期内，董秘黄继新因年届退休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经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曾四新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秘书。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披露 2015 年度业绩快报，未发现错报、漏报及其他内幕信息泄露或内幕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为明确公司对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基于对未来行业和分析及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根据《福建龙溪轴承（集

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2015年—2017年)》,以及公司章程关于分红政策、分红决策程序和机制的规定,审议通过并实施了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399,553,57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实际分配现金利润为39,955,357.10元,占公司201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76.31%。2015年度剩余可供投资者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我们认为,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和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分红规划(2015年—2017年)》的规定,分红标准明确、清晰,分红比例合理,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更好地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五) 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履行了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及6个月内(自2015年7月10日起)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相关承诺。

(六) 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七) 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有关法律规章的要求,结合内控审计及评价过程的发现,完善内控体系设计,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一步规范公司法人治理。公司内控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机构健全,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报告期,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运行有效,在内控自我评价及内控审计工作中均未发现涉及财务报告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八)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五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算委员会。

报告期,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有效促进公司相关工作的开展。期间,组织召开审计委员会4次会议、提名委员会3次会议、薪酬委员会1次,分别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投资决策、风

险管理、董事提名、高管薪酬与考核等事项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高效、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我们遵循客观、公正、独立、诚信的原则，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深入了解公司情况的基础上，运用专业知识和经验对公司发展及经营提出建议，并对董事会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规范运作、良性发展起到积极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年，我们将秉承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及对股东负责的态度，注重培训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独立董事的规定和要求，一如既往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尽责，恪守诚信，防范内幕交易，维护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我们将充分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建设性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献计献策，努力提高公司决策水平和经营绩效。同时也希望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班子，不断完善法人治理和内部控制机制，不断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加快转型升级步伐，抢抓发展机遇，进一步拓展国内外市场及其他相关业务，提升LS品牌在国际市场的影响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努力创建新的增长点，以更加优异的业绩回报广大投资者。

以上述职报告请予以审议。

独立董事：郭朝阳 卢永华 周宇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七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融资用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鉴于公司目前的资金状况，并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发展需要与技改项目实施，须向银行以借款或开具承兑汇票、票据贴现等形式进行融资。因此，建议公司向银行申请融资的综合用信总额度为人民币陆亿元（含固定资产投资和其他专项贷款），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各项用信的合同（协议）、承诺书和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

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后一年内有效。

请予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八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出售部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为提高资产流动性及其使用效率，公司建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择机出售持有的部分兴业证券股份，用于项目投资及补充经营性流动资金。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10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证券简称“兴业证券”，股票代码“601377”，上市初始总股本26亿股；之后，兴业证券实施10股转增1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每10股配售3股的扩股方案后，其总股本增加到669,667.17万股。

截止2017年4月25日，公司持有兴业证券无限售流通股份50,509,903股，账面持股成本约165,04.19万元，持股数占兴业证券总股本的0.75%。该金融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以及被查封、冻结等情形。

二、处置方案

- 1、交易时间：2018年6月30日前；
- 2、交易数量：不超过1,000万股兴业证券股份（不包括公司根据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授权所购入的兴业证券股份数量）；
- 3、交易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
- 4、交易价格：根据二级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出售。

提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与本项交易相关的协议、合同或其他文件资料。期间，如遇兴业证券实施转增股本、红利送股事项，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将按照除权比例进行相应调整；如遇兴业证券实施配股方案且公司参与配股，则上述处置方案的出售数量应累加公司所获配的股份数量。

三、处置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证券市场股价走势择机出售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利于提高资产流

动性及其使用效率，改善企业流动资金，争取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鉴于公司持有的兴业证券股份账面成本较低，出售兴业证券股份能够给公司带来一定的投资收益，增厚企业经营业绩；但由于证券市场股价波动性大，收益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尚无法确切估计处置该部分股份对公司业绩的具体影响。公司将根据股份出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项交易履行的决策程序

根据法律规章的相关规定，本项交易经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

请予以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九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六届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及企业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理财产品；上述资金使用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

目前，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的资金需求情况，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公司建议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前提下，继续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以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0 号文《关于核准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公司于 2013 年 4 月向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9,955.3571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发行价格 6.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 668,999,997.12 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48,809,443.41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进行验资，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13)第 350ZA0009 号《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其中，26,880.944341 万元用于高端关节轴承技术改造项目，16,000 万元用于重载、耐磨高端轴套技术改造项目，11,800 万元用于免维护十字轴开发项目，10,200 万元用于特种重载工程车辆液力自动变速箱项目。

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0,650,062.20 元（含发行费用 20,190,553.71 元及银行手续费 36,056.85 元），其中募投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30,423,451.64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 486,997,160.97 元，扣除其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 386,997,160.97 元目前暂时用于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或通过协议存款方式存放在公司募集专项账户中。

经测算，未来一年公司四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约 7,000 万元，期

间大约有 31,700 万元~38,700 万元(不包括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10,000 万元)的募集资金暂时处于闲置状态。

三、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品种:

严格控制投资风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一年以内、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2、投资额度与期限:

综合考虑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及未来一年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状况,公司本次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含 38,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上述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可在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滚动投资。

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投资高风险证券和购买发行主体无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3、实施方式:

建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规定的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文件资料,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

4、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中披露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及其相应的损益情况;期间,公司开立或注销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的专用结算账户时,将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四、决策程序

本次投资须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书面确认意见,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并在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的有效期内有效。

五、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余额

截止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余额为 37,200 万元,均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需求并兼顾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展。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请予以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十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根据公司资产规模的实际情况，提议对《公司章程》的个别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第一百四十七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组织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的建议；

（二）……；

（十）审批单项运用资金（募股资金除外）在最近一期经审计公司净资产5%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的技改项目、投资（含对外投资）以及审批总金额在300万元以下购买或出售资产事项；

（十一）……；

（十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修订意见：

第一百四十七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负责组织制定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经营计划、重大投资方案的建议；

（二）……；

（十）审批单项运用资金（募股资金除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下，且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的技改项目、投资（含对外投资）；以及审批单项运用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下，且金额在1000万元以下购买或出售资产事项；

（十一）……；

（十三）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请予审议。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会议材料十一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长、经理班子、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们：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结合国家、福建省、漳州市的相关政策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具体详见附件一《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方案》。

该方案中有关公司经营班子的年薪及其考核办法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六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执行。

本方案经股东大会审批后生效，公司先前制订的《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和监事会主席年薪方案》同时作废。

请予审议。

附件一：《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方案》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件一：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方案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合理确定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收入水平，有效调动董事长、经理班子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益，实现公司资产和股东权益的保值增值，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福建省、漳州市有关规定精神，特制定本方案。

第二条 年薪制是指以企业的年度经营业绩和任期经营业绩确定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的分配激励制度。本方案中的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是指董事长、经理班子在年度内和任期内获取的全部工资性收入，由三部分组成：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

第三条 确定董事长、经理班子年薪的基本原则：

1、薪酬与业绩挂钩原则。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薪收入与经营业绩相联系，取得的业绩越好年薪越高。

2、薪酬与责任、风险相一致的原则。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薪收入与其承担的责任、风险相联系，承担的责任、风险越大年薪越高。

3、体现按劳分配、效益优先、兼顾公平原则。本年薪制方案以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和经济效益为基本宗旨，兼顾出资人、企业经营者、职工三者利益，公开、公平和公正地确定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薪。

4、激励与约束相结合原则。固定收入与风险报酬、短期激励与长期激励、物质激励与精神激励相结合。

5、先审计后兑现、先考核后支付原则，做到客观、公正、奖惩分明。

第二章 薪酬构成与确定

第四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

第五条 基本年薪是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度基本收入，其确定以公司的规模和效

益为基础,综合考虑福建省、漳州市和本公司的经营难度、行业特点。

我司属竞争性行业,规模为国家大型企业,基本年薪每年可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不高于漳州市属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增长幅度作适当调整,原则上不超过上年度由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核认定的漳州市属国有企业在岗职工平均工资的2倍。

公司董事长薪酬系数为1.0,总经理薪酬系数为0.95,公司经理班子副职人员的基本年薪根据其岗位职责和承担风险、对企业做出的贡献等因素,按公司董事长基本年薪的0.6至0.9倍确定,合理拉开差距。

第六条 绩效年薪是与董事长、经理班子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以基本年薪为基数,根据年度考核评价结果并结合绩效年薪调节系数确定。

年度考核评价结果系数最高不超过2。

绩效年薪调节系数主要根据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人员规模以及公司的行业特点等因素确定。每个年度的绩效年薪调节系数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确定,最高不超过1.5。

第七条 任期激励收入是指与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相联系的收入,根据任期考核评价结果,在不超过任期内年薪总水平的30%以内确定。

第八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年度薪酬为税前薪酬,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由公司按实际发放额代扣代缴。

第三章 福利性待遇

第九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参加基本养老保险和基本医疗保险。

第十条 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企业年金。公司当期计入董事长、经理班子年金个人账户的最高额不得超过国家有关规定。

第十一条 公司按国家有关规定建立补充医疗保险,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的补充医疗保险待遇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公司为董事长、经理班子缴存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的基数不得超过社会保险行政部门规定的缴费基数上限。

第十三条 公司为董事长、经理班子缴存住房公积金比例最高不得超过12%。缴存基数最高不得超过漳州市统计部门公布的上年度在岗职工月平均工资的3倍。

第十四条 董事长、经理班子的住房公积金和各项社会保险费应由个人承担的部分，由公司从基本年薪中代扣代缴；应由公司承担部分，由公司支付。

第十五条 公司应按照规定建立健全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公司管理制度执行，从严控制履职待遇和业务支出，严禁用公款支付或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

第四章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

第十六条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以公历年（下同）为考核期。

第十七条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包括经济指标和管理绩效指标。经济指标包括年度业绩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销售（营业）增长率、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资本积累率和应收账款周转率的完成情况；管理绩效指标具体考核及评分标准详见附件“企业管理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及分值”表。

其他考核指标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确定。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是确定董事长、经理班子绩效年薪的主要依据。

第十八条 绩效年薪=基本年薪×绩效年薪调节系数×年度考核评价系数。

1. 年度考核评价系数=2×（年度考核得分-60）/60；
2. 年度业绩考核包括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及加减分项；
2. 1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及权重见下表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及权重表

经济指标	权重
业绩净利润	40%
净资产收益率	15%
销售（营业）增长率	10%
成本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
资本累积率	1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5%

2.2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指标计分方法

经济指标得分=Σ（权重×各项经济指标得分）+加分项-扣分项；

经济指标得分超过 120 分的按 120 分计算。各项经济指标的基本分为 90 分，以基

准值为计分基础，基准值一般按前三年公司实际完成值的平均值确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根据宏观经济形势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还根据公司年度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创新发展情况、投融资情况以及其它考核因素等进行奖（加分）罚（扣分）。

第十九条 对于在考核期内因重大政策变化、战略规划调整、清产核资、改制重组、工作调动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考核指标数据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变更经营业绩考核目标。

第四章 任期经营业绩考核

第二十条 董事长、经理班子任期经营业绩考核以三年为考核期，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的，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

第二十一条 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包括三年平均经济增加值率、三年平均资产保值增值率（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和三年平均营业收入增长率。

其他考核指标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发展需要确定。

第二十二条 新任期开始第一年的5月中旬之前，公司应依据任期内经审计并经审核的企业财务决算报告和经营业绩考核数据，对上一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指标的完成情况进行总结分析，并将任期总结分析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第二十三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任期内经审核的企业财务决算报告和相关经营业绩考核数据，听取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的任期评价意见，对公司提交的任期经营业绩考核总结分析报告进行核准，形成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任期经营业绩考核决议。

第五章 薪酬审核与支付

第二十四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的薪酬实行年初预算、年终结算制。

第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基本年薪按月支付，当年绩效年薪可按上年基本年薪的0.75倍平均分摊到月预发，在年度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调整清算，多退少补。任期激励收入在任期考核审计结束后支付。

当年公司在岗职工平均工资未增长的，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的绩效年薪不得增长。

第二十六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因本人原因任期未满的，不得实行任期激励；非本人原因任期未满的，根据任期考核评价结果并结合本人在公司实际任职时间及贡献

发放相应任期激励收入。

对任期内出现重大决策失误或重大违纪违法事件，给公司造成不良影响或造成资产重大损失的，根据个人承担的责任，追索扣回部分或全部已发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追索扣回办法适用于已离职或退休的人员。

第二十七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因岗位变动调离公司的，自调离文件下发的次月起，除按当年在公司实际工作月数计提的绩效年薪和应发任期激励收入外，不得继续在公司领取薪酬，工资关系不得继续保留在公司。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因工作变动离开原岗位但工资关系按规定保留在公司的，自岗位变动文件下发次月起，其工资收入参考公司同岗位人员的基本年薪和应发任期激励收入外，不得继续领取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

第二十八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达到法定退休年龄退休，按规定领取养老金，除按当年在其岗位实际工作月数计提的绩效年薪和应发任期激励收入外，不得继续在公司领取薪酬。

第二十九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除按本方案规定领取薪酬外，不得再从公司领取任何其他福利性货币收入。

第三十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确因工作需要下属全资、控股、参股企业兼职的，不得在兼职企业领取工资、奖金、津贴等任何形式的报酬，不得在兼职单位报销与兼职单位无关的任何费用。

第三十一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薪酬在财务统计中单列科目，单独核算并设置明细账目。所发放的薪酬应计入公司工资总额，在工资统计中单列。

第三十二条 公司董事长、经理班子离任后，其薪酬方案和考核兑现个人收入的原始资料至少保存 15 年。

第六章 考核程序

第三十三条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年薪制的具体实施，包括：
(1) 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的测算核定；(2) 测算和确定年薪制考核目标值；(3) 制定考核过程的实施细则等。

第三十四条 为促进公司管理效能和运营效率的提高，应根据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及工作质量对董事长、经理班子进行年度考核，考核结果与年薪挂钩。

第三十五条 绩效年薪考核是与年度审计紧密结合的，考核指标实际值必须根据经

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企业年度财务报告和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核确认的财务指标值确定。

第三十六条 任期考核是与任期审计紧密结合的考核制度，任期届满必须进行任期审计。

第三十七条 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日起3个月内根据年度审计报告和有关考核材料对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考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办事机构，协同公司人力资源、财务部门收集相关考核资料，提交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年度业绩考核应在3个月内完成，任期考核应在8个月内完成。

第三十八条 董事长、经理班子在生产经营中出现安全、质量等方面重大责任事故或其他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应扣发其绩效年薪收入的5%~30%，特别严重的扣减全部绩效年薪。

在考核过程中若发生争议，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一步核实，最后由董事会批准决定。

第三十九条 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计算董事长、经理班子的年薪后，在随后的1个月内将分别与董事长、经理班子核实，如无差额，则核实数为董事长、经理班子应得年薪数。

第四十条 董事长、经理班子在任期间，若经审计和考核发现以前年度的异常不良经营行为或隐瞒不良资产，视情节轻重由本公司予以一定的处罚。

第七章 附 则

第四十一条 本方案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自2017年度开始实施，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执行。

第四十二条 如今后国家、省、市公布有关年薪制度、期权制度等的规定，影响本方案的实施，或在实施中发现重大问题，需要对本方案进行修改，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建议，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修改决议。

第四十三条 本方案由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解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

附件：

企业管理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标准及分值

评议指标	具体内容	评价标准	分值
发展成效	经营成果	年度预算主要指标完成情况	40
	管理成果	公司在制度建设、内部控制、风险防范、重大事项管控、信息化建设、标准化管理等方面的情况，包括财务、生产、供应、销售、资产、投资、质量、人力资源等基础管理	10
	社会贡献	在资源节约、环境保护、重大项目建设、吸纳就业、上缴税收、商业诚信、和谐社会建设等方面的贡献程度和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	10
经营难度	行业竞争状况	主营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对我市国民经济的影响与带动力、主要产品的市场认可程度、是否具有核心竞争能力以及产业引导能力等行业影响情况	10
	经营环境变化	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政策）、市场需求、行业竞争情况和原辅材料成本变化对企业的影响程度	10
发展后劲	自主创新	在经营管理创新、工艺革新、新产品开发、品牌培育、市场拓展、专利申请及核心技术研发等发展创新方面的措施及成效。	10
	技术改造	企业有无正在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或储备项目、项目水平（如产品水平、技术水平、是否有自主知识产权等）、项目进度、质量、成本、程序等。	10
综合评议	公司综合治理	公司法人治理、规划投资、风险防范、安全环保、企业文化、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和谐企业建设、廉洁自律、效能监察、违法违纪责任追究等	20